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FE CONCEPTS

Life Concepts Holdings Limited

生活概念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6)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的結果**

刊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生活概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欣然公佈，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七日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分別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持有人(分別為「股份」及「股東」)正式通過。

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總共有2,268,290,908股已發行股份賦予股東有權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有權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在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概無股東須按照GEM上市規則要求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七日通函(「通函」)中指明其擬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獲委任並作為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機構。

徐強先生、余權勝先生、吳麗玉女士、許鴻群先生、邊洪江先生及陳文銳先生已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劉國偉先生因其他事務安排而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提呈決議案的按股數投票表決的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附註1)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與獨立核數師(「獨立核數師」)報告。	94,260,000 (100%)	0 (0%)
2.	(a) 重選徐強先生為執行董事(「執行董事」)；	94,260,000 (100%)	0 (0%)
	(b) 重選余權勝先生為執行董事；	94,260,000 (100%)	0 (0%)
	(c) 重選吳麗玉女士為執行董事；	94,260,000 (100%)	0 (0%)
	(d) 重選許鴻群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4,260,000 (100%)	0 (0%)
3.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94,260,000 (100%)	0 (0%)
4.	續聘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獨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94,260,000 (100%)	0 (0%)
5.	(a) 授予董事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通告第5(A)項普通決議案) ^(附註2) 。	94,260,000 (100%)	0 (0%)
	(b) 授予董事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通告第5(B)項普通決議案) ^(附註2) 。	94,260,000 (100%)	0 (0%)
	(c) 擴大董事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通告第5(C)項普通決議案) ^(附註2) 。	94,260,000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6.	批准對本公司現有細則的建議修訂及採納本公司新細則。	94,260,000 (100%)	0 (0%)

附註：

1. 上述表決的票數及佔總票數百分比乃按照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身、委派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及進行表決的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2. 有關建議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通函所載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上述第1至5項決議案，故第1至5項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由於超過75%票數投票贊成上述第6項決議案，故第6項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生活概念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徐強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強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劉國偉先生、余權勝先生及吳麗玉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許鴻群先生、邊洪江先生及陳文銳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沒有誤導或欺騙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載日期起計最少保留七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lifeconcepts.com。